

庐山市医疗保障局

关于对庐山市归宗医院的检查通报

各定点医疗机构:

为了深入开展打击欺诈骗保行动,我局在三季度常规检查的基础上,结合“秋季攻坚”行动,于2020年10月30日对庐山市归宗医院进行了专项检查,共发现涉及违规金额2780元,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。

一、违规情况

1. 医疗文书不规范。打包检查,如医嘱为大生化,未明确为具体的化验项目,且所包涵项目超出大生化的范围;已出院患者长期医嘱未停。

2. 超标收费。按规定,同一次彩超检查第二个系统应收半价,但该院按全价收费;C反应检查,化验单为普通C反(10元/次),而收费为超敏C反应蛋白(40元/次),每次多收30元。

3. 无指征收费。心电图检查时所有检查违规收取床旁加收5元;糖化血红蛋白检查,无依据作为常规检查。

4. 材料费收取异常。所有住院患者无依据收取材料费(2

元/人)。

5. 检验报告单缺少。如部分糖化血红蛋白报告单缺少。

二、处理决定

1. 对庐山市归宗医院主要领导进行约谈；

2. 对于违规金额 2780 元予以追回上缴医保基金，并给予二倍罚款 5560 元；

3. 希望庐山市归宗医院认真贯彻执行《九江市 2020 年打击欺诈骗保实施方案》、《庐山市关于加强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工作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按照《庐山市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医疗服务协议书》相关协议要求，对存在的问题积极整改，认真总结经验，吸取教训，按政策要求，加强内部管理，规范服务行为。

庐山市医疗保障局
2020 年 12 月 8 日

